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集贤-庆云-方正 500kV 输变电工程

项 目 编 号: 发改能源〔2009〕1961号

建 设 地 点: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佳木斯市、双鸭山市、七台
河市

验 收 单 位: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

2023 年 12 月 28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集贤-庆云-方正 500kV 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电力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水利部、水保函[2008]363号、2008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国家电网公司 国家电网基建〔2009〕1482号 2009年12月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09年10月至2012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东北电力设计院(现名为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东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东北电力设计院(现名为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东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和黑龙江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现名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黑龙江省水土保持科学研究所 (现名黑龙江省水利科学研究院)		
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	黑龙江省华龙送变电工程公司(现名黑龙江省华龙送变电安装有限公司)、黑龙江省送变电工程公司(现名国网黑龙江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等。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吉林松辽工程监理监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山合林(北京)水土保持技术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有关文件规定，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主持召开了集贤-庆云-方正500kV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技术审评单位、水保监理、水保监测、主体设计、主体监理、施工、方案编制、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共1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建设管理单位、技术审评单位、水保监理、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有关技术人员对项目现场进行了实地查勘及水保措施验证。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影像资料，听取了建设管理单位、技术审评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技术审评情况、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情况和验收报告情况的汇报，以及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集贤-庆云-方正500kV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集贤-庆云-方正500kV输变电工程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佳木斯市、双鸭山市、七台河市，建设内容包括：线路工程和变电工程两部分。线路工程：已完成新建500kV送电线路184.609km，塔基440基，其中双回路长27.901km，单回路长156.708km。变电工

程包括：新建集贤 500kV 变电站、新建庆云 500kV 变电站，扩建方正 500kV 变电站。工程于 2009 年 10 月开始建设，2012 年 5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08 年 9 月，水利部以《水利部关于集贤 - 庆云 - 方正 500kV 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水保函〔2008〕363 号）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257.0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2009 年 12 月，国家电网公司以《国家电网公司关于黑龙江集贤至庆云至方正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国家电网基建〔2009〕1482 号）批复了工程初步设计。批复的初步设计中包含了水土保持的内容，在实际施工中水土保持防治措施纳入到工程建设管理中。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0 年 6 月，监测单位黑龙江省水土保持科学研究所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了《集贤-庆云-方正 500kV 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拦渣率 96%，扰动土地整治率 99.73%，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70%，土壤流失控制比 1.23，林草植被恢复率 97.77%，林草覆盖率 29.36%。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及主要结论

2023年7月，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山合林（北京）水土保持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集贤-庆云-方正 500kV 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落实了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实施了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基本完成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具备正常运行条件；工程运行期间的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责任基本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于洪海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电网建设分公司	书记		建设单位
成员	官海军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电网建设分公司	主任		
	陈百年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电网建设分公司	副高		
	孟凡光	特邀专家（黑龙江农垦勘测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正高		特邀专家
	王明刚	山合林（北京）水土保持 技术有限公司	评估部长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孙晶辉	山合林（北京）水土保持 技术有限公司	综合部长		
	林万茂	吉林松辽工程监理监测 咨询有限公司	副高		水土保持 监理单位
	樊 华	黑龙江省水土保持科学 研究所	副高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肖亚帅	东北电力设计院	工程师		水保方案 编制单位
	赵文琛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科学院	正高		电科院
	杜海滨	黑龙江省电力设计院	副高		主体设计
	勾彦铭	黑龙江省电力设计院	副高		
	许 鹏	黑龙江电力建设监理 有限公司	副高		主体监理 单位
	李彦龙	黑龙江省送变电工程公司	副高		施工单位
	党京泽	黑龙江省送变电工程公司	副高		
	韩 旭	黑龙江省 华龙送变电工程公司	副高		